

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9月27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1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与青岛旅投中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现已更名为“青岛旅投中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青岛中骏”）共同发起设立青岛蓝色星空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备案编码：SND277），具体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1）。在该产业投资基金中，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，实缴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。

为聚焦公司主业发展，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决定不再对该产业基金继续出资。2022年1月7日，公司与平潭综合实验区永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了《青岛蓝色星空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基金认缴份额转让协议》，将公司在青岛蓝色星空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尚未实缴的人民币1000万元基金份额转让给平潭综合实验区永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转让价款为0元。份额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在该产业基金已实缴的人民币2000万元基金份额将继续存续，公司与其他各方已于同日就本次份额转让事宜重新签署了《青岛蓝色星空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7日